**四川大学教育基金会《专项基金》设立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项基金  名称 |  | | |
| 设立单位 |  | | |
| 专项基金  设立申请理由 |  | | |
| 专项基金  管理委员会  名单 | 负责人：  成 员：    （3人以上） | | |
| 管理委员会  联络人 | 姓 名： 职 务： 办公电话： | | |
| 移动电话： E-mail： | | |
| 设立单位  意见 |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盖章： | | |
| 基金会  项目管理部  审核意见 | 签字： | 基金会秘书长  审核意见 | 签章： |
| 备注 | 1. 专项基金设立单位需向基金会项目管理部提供《专项基金管理办法》（需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）一份。   2、专项基金设立单位需向基金会项目管理部提供通过《专项基金管理办法》党政联席会会议纪要复印件一份。 | | |